



電鍍廠廢水污染和美農民陳榮生的稻田，農地跟工廠不分，就是台灣現況。違章工廠像農田裡的地雷，隨時可能引爆污染、食安、國民健康等問題。

所以問題就來了，電鍍廠最大的成本是廢水處理，過去三年來，高如應從廠商申報電鍍處理量與污泥產生量比較，發現有些廠商業績很好，但污泥很少，代表業者很可能沒有處理就偷排，所以污泥才很少。

「原因就是廢水一個月處理費可能要五、六十萬，省下來不處理直接偷排，把污染處理成本外部化，直接往溝渠排，即被抓到，一年頂多罰一百二十萬，但光省下的廢水處理費用，一年還可以賺六百萬的黑心錢，」高如應說。

殺頭的生意有人做，人性本善很難抗拒暴利的引誘，反之到彰濱工業區蓋電鍍廠，所有廢水統一集中處理，有多少污水跑不掉，通通集中排到工業區污水廠處理。

吳明機說，這是工業區設置的優點，集中管理可避免污染，他保證，「會要求違章業者徹底執行消防、工安、環保，設置十公尺、一．五公尺隔離綠帶絕不打折扣，而且這些被輔導違章業者是永久管制，一旦有一天被發現有嚴重違規、污染，還可以打回原形，工業地變回農地。」

先有典範，再來推就地合法

即便如此，台灣此刻應該做的，一是放緩、暫停七一七家違章工廠就地合法的進度。應該先建立一個或一個聚落的違章工廠就地合法的模式，確實做到不會污染農地、不會繼續侵佔農地、土地變更利益回饋農業的方法，再依此範本執行後面審查案，避免覆水難收。

其二是，杜絕新的違章工廠。發現新建違章工廠就拆除，中央與地方政府應該強力執行，讓不法者不敢賭、不敢蓋，杜絕違章工廠蔓延。

否則台灣只會一次又一次上演違章工廠大量出現、大到不能拆，只好就地合法、接著又有人違章蓋工廠、長大、又再就地合法的惡性循環。